**中國科技大學臺北校區日間部學生會106學年第二學期**

**舉辦「敬吾師、念吾師作品展」徵稿活動實施辦法**

1. 活動主旨：
2. 配合本校建校53週年校慶，以感恩、惜福的心舉辦「敬吾師、念吾師作品展」徵稿活動，入選作品安排於校內展出。

(二)藉由攝影、繪畫、寫作方式，讓學生們能夠抒發對老師感激、感念之心。

1. 主辦單位：

臺北校區日間部學生會。

1. 協辦單位：

臺北校區日間部逐光攝影社、E報社、進修部學生會。

1. 輔導單位：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、進修組。

1. 參加對象：

中國科技大學臺北校區日間、進修部學生。

1. 活動說明：
2. 徵稿依據攝影、繪畫、寫作分三組，各組名稱為：人物拍攝-我的老師，人像速寫-師長畫像、文字創作-感念師恩。

(二)內容以敬師、念師為主，各作品名稱可自行訂定。

七、作品繳件時間：

即日起至5月31日止，繳件信箱：[cutesa@stu.cute.edu.tw](mailto:cutesa@stu.cute.edu.tw)。

八、作品規範及繳件方式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別 | | 作品規範/繳件方式 |
| 攝影 | 人物拍攝  我的老師 | 《作品規範》   1. 展出時由主辦單位輸出尺寸約為Ａ4(近8x11吋、20\*30公分)。 2. 請取名、並填寫你個人對老師30字以內文字描述。 3. 勿繳交拍立得照片，照片需清晰且授權完成。   《繳件方式》  1採以電子檔及紙本同步繳交，同步寄(1)繳件表、(2)原始檔。  2.繳件表基本資料請填妥，並將作品縮小編排至徵稿表格中。  3.繳交時請同步寄出照片原始檔，尺寸至少2480\*3508像素。 |
| 繪畫 | 人像速寫  師長畫像 | 《作品規範》   1. 速寫可採手繪、電腦繪圖。 2. 請取名、並填寫你個人對老師30字以內文字描述。 3. 尺寸為Ａ4大小(近8x11吋、20\*30公分)。   《繳件方式》   1. 速寫手繪採紙本繳件，交至學生會或學務處課外活動組。 2. 電腦繪圖採以繳件表及紙本同步繳交，同步寄(1)繳件表、(2)原始檔。 3. 繳件表基本資料請填妥，並將作品縮小編排至徵稿表格中。 4. 繳交時請同步寄出照片原始檔，尺寸至少2480\*3508像素。 |
| 寫作 | 文字創作  感念師恩 | 《作品規範》  創作文體、字數、類別不限，可採新詩、散文均可。  《繳件方式》   1. 採以繳件表及紙本同步繳交。 2. 字體為標楷體，級數為12級字。 |

九、徵稿之作品以不違反善良風俗為原則，繳件後即同意學校使用於展覽中，若有有未盡事宜，由日間部學生會公告之。

**中國科技大學臺北校區日間部學生會106學年第二學期**

**「敬吾師、念吾師作品展」徵稿活動-繳件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  本  資  料 | 系年班 | 系 年 班 | | |
| 姓名 |  | 電子信箱 |  |
| 學號 |  | 電話 |  |
| 題目  (主題) |  | | |
| 創作理念  說明 | (30字為限) | | |
| 徵稿組別 | ○人物拍攝-我的老師 ○人像速寫-師長畫像 ○文字創作感念師恩 | | |

|  |
| --- |
| 投稿內容縮小圖或文字創作撰打處： |

|  |
| --- |
| 授權 1.本人 同意將(照片、影像、文字)之著作財產權授權主辦單位使用。  2.被拍攝者 同意將拍攝者之照片授權主辦單位使用。 |

※繳交作品時，將電子檔及紙本同步繳交。

(1)電子檔：e-mail至學生會信箱[cutesa@stu.cute.edu.tw](mailto:cutesa@stu.cute.edu.tw)。

(2)紙本：請以A4大小單面列印，繳交至中山育樂館103-1室學生會社辦或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。